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6-020

##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同意提名袁永刚、袁永峰、赵秀田、单建斌、王旭、冒小燕六位先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同意提名王雷刚、潘永诚、蔡卫华、徐维东四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4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蔡卫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王雷刚先生、蔡卫华先生、徐维东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潘永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经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10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认为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

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所有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2、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附件一：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袁永刚先生：男，1979年10月出生，中国香港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省总商会副会长，苏州市工商联副主席，苏州市民营经济国际合作商会会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袁永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2,781,254股，占公司总股本16.53%，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富根先生之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袁永峰先生之弟。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2) 袁永峰先生：男，197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1998年10月起历任公司制造部部长、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政协苏州市吴中区第五届委员会委员，苏州市吴中区工商联副主席，苏州市东山镇商会会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袁永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7,526,917股，占公司总股本13.51%，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富根先生之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袁永刚先生之兄。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

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3) 赵秀田先生：男，1963年11月出生，美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美国飞创公司、美国休斯系统公司、美国MCE技术公司、美国Celiant公司、安德鲁公司。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赵秀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 单建斌先生：男，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执行总裁，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监事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单建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5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3%。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5) 王旭先生：男，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职于昆山丰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校外导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审计专业硕士校外导师，江苏师范大学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校外导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6) 冒小燕女士：女，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职于苏州华成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冒小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91,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2%。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附件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王雷刚先生：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合肥工业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江苏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成型系党支部书记、副所长。现任江苏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成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雷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2) 潘永诚先生：男，1973年3月出生，中国香港籍，本科学历。曾任何耀棣律师事务所律师、安理国际律师事务所高级律师、盈科大衍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高级副总经理等任职。现任华润隆地有限公司的外部专家法律顾问，香港律师会康乐及体育委员会委员，德镁医药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商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潘永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3) 蔡卫华先生：男，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曾任伟思医疗、泰慕士、迈信林航空、立霸股份独立董事。现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申万宏源证券投行内核委员，全国注册会计师行业“青年五四奖章”获奖者，共青团“江苏省青年岗位能手”称号获得者，江苏省首批注册会计师行业“青年专家服务团”成员，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审计大学校外硕士导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蔡卫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 徐维东先生：男，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求是青年学者，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徐维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